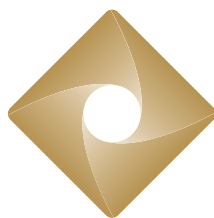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RILLIANT CIRCLE HOLDING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貴聯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8)

- (I) 執行董事辭任；
- (II) 委任執行董事；及
- (III) 授權代表變動

貴聯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布下列本公司變動：

執行董事辭任

彭國意先生

彭國意先生(「彭先生」)因有意專注於其他業務工作而辭任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起生效。

彭先生向董事會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其他與彼辭任有關之事項須促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彭先生於任內為董事會作出寶貴貢獻。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公布，陳華培先生(「陳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起生效。

陳先生之履歷如下：

陳華培先生

陳先生，44歲，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獲委任為本集團副總裁。憑藉於財務審核管理之豐富經驗，陳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之財務及審核制度。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加盟本集團，效力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彼擔任本集團總辦事處之總成本會計師、蚌埠金黃山凹版印刷有限公司之財務經理、深圳市科彩印務有限公司之財

務總監、常德金鵬印務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及本集團行政總裁助理。陳先生於揚州大學畢業，主修經濟資訊管理。彼現正於西安理工大學修讀碩士學位。

陳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委任函，任期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送達三個月事先通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陳先生須於獲委任後在本公司股東大會接受重選。根據彼與本集團所訂立服務合約條款，陳先生將收取酬金每年人民幣446,174元。陳先生亦有權每年向本公司收取任何酌情花紅。彼之酬金條款由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審閱及建議，當中經參照現行市場費率及彼於本集團所擔任職務及職責以及經董事會批准之條款。

於本公布日期，陳先生於1,022,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0.07%)中擁有個人權益。

於本公布日期及除上文披露者外，陳先生(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務；(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任何權益。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與委任陳先生為執行董事之事項須促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陳先生之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陳先生加入董事會。

授權代表變動

董事會另公布，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起，彭先生亦不再擔任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而執行董事陳先生獲委任為授權代表以替代彭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貴聯控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蔡曉明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

於本公布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主席蔡曉明先生、副主席兼行政總裁欽松先生及陳華培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莉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呂天能先生、林英鴻先生及蕭文豪先生。